

生命之道信仰告白

1. 我們相信聖經舊約和新約的經文都是上帝親自啟示的，在最初原文的記載裡是無誤的。這些內容對信仰及生活都有最高及最終的權威。
2. 我們相信只有一位上帝，祂是宇宙的創造者以及維持者，祂具有「聖父」、「聖子」、「聖靈」三個位格。
3. 我們相信耶穌的神性，祂是由聖靈感孕，祂是無罪的，祂的死為所有人付出罪的代價。而後祂的身體復活，升到天上坐在上帝的右邊。祂會親自在將來的大災難以及千禧年前再次回來。
4. 我們相信我們都帶有原罪，所以在上帝之下我們都被定罪。
5. 我們相信只要憑信心接受耶穌，我們就從聖靈重生。因此我們成為上帝的兒女，得到永遠的拯救，而且聖靈會內住每個信徒，幫助他們在生活、見證及服事上，得到啟發及指導。我們相信上帝回應祂兒女的禱告並且按照祂的旨意去成全。
6. 我們相信上帝賜給每一個信徒屬靈恩賜，為了要建立祂的教會。但是像「說方言」、「醫病」這些超自然的神蹟恩賜，只侷限在初代教會中。我們也相信，為了達成祂的目的且展現祂的榮耀，神隨時都能以神跡來介入在人類的事物中。
7. 我們相信義人和不義之人身體都會復活。在榮耀中那些被拯救者得到永遠的祝福，而失喪的人將在地獄裡有意識地承受永遠的刑罰。
8. 我們相信所有的信徒都被呼召，要過一個分別為聖的生活，與屬世並有罪的接觸和行為分開。
9. 我們相信從亞當和夏娃開始，上帝設立婚姻是一男一女的結合。所有在婚姻之外的性行為（包括同性戀），是與上帝的話語和祂所設立的家庭制度直接相抵觸。
10. 我們相信神以奇妙且不容被改變的方式創造每個人，為了祂的榮耀創造他們成為男性或是女性。這兩個不同且互補的性別一起反映神的形象和本性。一個人拒絕接受自己的生理性別就是拒絕神對人類和個人所定的旨意與美好計劃。
11. 因為神按照祂的形象獨特地創造並形塑每個人，所以我們重視人的生命，是不可侵犯的。既然聖經意指生命是從受精那一刻開始的，而且死後還會持續到永久，神呼召所有人去重視、尊重、保守、保護所有人的生命，不論年紀或狀態。